

免費申訴電話：○○○○○○

○○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
86.09.25台財保第862399137號函核准(公會版)

96年08月31日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5年9月1日金管保二字第09502522257號令修正

電子設備綜合保險單

保險單號碼						險別	保單性質	要保性質
							1	
被保險人						統一編號		
被保險人住所						地區代號		
保險標的物處所						地區代號		
保種 險類	承範 保圍	保 險 標 的 物 述 要			代號	保險金額 (新台幣元)	自負額 (新台幣元)	
		編號	名稱、廠牌、型式、製造號碼		製造年份			
電 子 設 備 損 失 險	依本 保險 單基 本條 第一款							
		總保險金額(新台幣元):						
電 腦 外 在 資 料 儲 存 體 損 失 險	依本 保險 單基 本條 第二 款	保 險 標 的 物 述 要			保險金額 (新台幣元)	自負額 (新台幣元)		
		編號	名稱、型式、數量					
		資料重製費用						
總保險金額(新台幣元):								
電 腦 額 外 費 用 險	依本 保險 單基 本條 第三 款	保 險 項 目		保 險 金 額 (新台幣元)			自 負 額 (天)	
				每 日	每 月	每 年		
		租金						
		人事費						
		材料運費						
補償期間： 個月		總保險金額(新台幣元):						
保 險 期 間	自民國 年 月 日零時起至民國 年 月 日零時止							
保 險 費 (新台幣元)	電子設備損失險： 電腦外在資料儲存體損失險： 電腦額外費用險：					總保險費		
附加或特約 條款代號								

要保人及被保險人注意事項：

一、本保險單非經本公司或分公司經(副)(襄)理一人
或特定代理人簽署不生效力。

二、本保險單所記載事項，如有變更，被保險人應立即通知
向本公司辦理批改手續。

三、保險費之交付以本(分)公司簽發之正式收據為憑。

總 經 理

副 署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立 於 覆 核